

武汉建筑业协会建筑安装与消防工程分会文件

武建协安〔2021〕2号

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1、总则

1.1 编制目的

为贯彻国家有关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的法律法规，提高处置重大突发事件的能力，最大限度地预防和减少重大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损害和不良影响，保障企业职工和周边公众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和国家财产安全，维护正常的工作和生活秩序，武建协建筑安装与消防工程分会特制订了重大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用于指导做好突发事件处置相关工作。

1.2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电力监管条例》、《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电力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条例》、《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破坏性地震应急条例》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

1.3 分类等级

本预案所称突发事件是指突然发生，造成或可能造成严重社会危害，需要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予以应对的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突发事件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 自然灾害。主要包括洪涝灾害，气象灾害，地震灾害，地质灾害，海

洋灾害，生物灾害和森林火灾等。

(2) 事故灾难。主要包括工矿商贸等企业的各类安全事故，交通运输事故，公共设施和设备事故，核与辐射事故，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事件等。

(3) 公共卫生事件。主要包括传染病疫情，群体性不明原因疾病，食品安全和职业中毒，动物疫情，饮用水安全及其他严重影响公众健康和生命安全的事件。

(4) 社会安全事件。主要包括恐怖袭击事件，民族宗教事件，经济安全事件，网络与信息安全事故，涉外突发事件和群体性事件等。

各类突发事件按照其性质、社会危害程度、可控性和影响范围等因素，一般分为四级：I级（特别重大）、II级（重大）、III级（较大）和IV级（一般）。

1.4 工作原则

(1) 以人为本，减少危害。把保障公众健康和生命财产安全作为首要任务，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事件及其造成的人员伤亡和危害。

(2) 居安思危，预防为主。增强忧患意识，坚持预防与应急相结合，常态与非常态相结合，做好应对突发事件的各项准备工作。

(3) 统一领导，分级负责。建立健全统一领导、综合协调、分类管理、分级负责的应急管理体制。

(4) 依法规范，加强管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应急管理，维护公众的合法权益，确保应对突发事件的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

(5) 快速反应、协同应对。建立预警和处置快速反应机制。发现重大突发事件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启动应急预案，果断应急措施。

2、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

武建协建筑安装与消防工程分会成立重大突发事件处置领导小组：

组长：侯国发

副组长：张杰、易少兵、林其双、裴以军、徐国强

联络员：周攀

组员：各理事单位

具体负责重大突发事件发生时的处置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 对灾害事故启动应急预案做出决策，及时组织、调动应急力量，指挥应急工作的进行。

(2) 及时向当地政府部门汇报突发事件的最新情况。

(3) 认真贯彻、传达上级单位的各项指令、文件要求。

(4) 灾害发生后，总指挥或总指挥委托他人赶赴现场进行现场指挥，成立现场指挥部，批准现场处理方案，根据情况立即按本预案规定的程序，统一组织指挥各个应急分队赶赴现场进行人员抢救和事故处理，使损失降到最底限。

3、应急小组人员及其职责

3.1 伤员营救组

(1) 引导现场人员从安全通道疏散

(2) 对受伤人员进行营救至安全地带

3.2 物资抢救组

(1) 抢运可以转移的场区内物资

(2) 转移可能引起新危险源的物品到安全地带

3.3 消防灭火组

(1) 启动现场的消防灭火装置和器材进行初期的消防灭火自救工作

(2) 协助消防部门进行消防灭火的辅助工作

3.4 保卫疏导组

(1) 对现场内外进行有效的隔离工作和维护现场应急救援通道畅通的工作

(2) 疏散场区外的居民撤出危险地带。

3.5 抢险物资供应组

(1) 迅速调配抢险物资器材至事故发生点

(2) 提供和检查抢险人员的装备和安全配备

(3) 及时提供后续的抢险物资

3.6 后勤供给善后组

(1) 迅速组织后勤必须供给的物品

(2) 及时输送后勤供给物品到抢险人员手中

(3) 做好伤亡人员及家属的稳定工作，确保事故发生后伤亡人员及家属思想能够稳定，大灾之后不发生大乱；做好受伤人员医疗救护的跟踪工作，协调处理医疗救护单位的相关矛盾；与保险部门一起做好伤亡人员及财产损失的理赔工作；慰问有关伤员及家属

3.7 现场临时医疗组

(1) 对受伤人员作简易的抢救和包扎工作

(2) 及时转移重伤人员到医疗机构就医

3.8 技术处理组

(1) 应急预案启动后，根据事故现场的特点，及时向应急总指挥提供科学的技术方案和技术支持，有效地指导应急反应行动中的工程技术工作。

(2) 保护事故现场，对现场的有关实物资料进行取样封存，调查了解事故发生的主要原因及相关人员的责任。

4、事故信息的接收和处理

4.1 信息接收

应急值班室为各类应急管理信息接收部门，设立 24 小时应急报告电话。接收到的事故信息应包括：

- (1)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以及现场情况
- (2) 事故的简要经过
- (3) 已经造成或者可能造成的伤亡人数（包括下落不明人数）
- (4) 初步估计的直接经济损失、环境影响、社会影响
- (5) 已经采取的措施等情况

4.2 信息处置

4.2.1 信息通知

应急值班室确认事故信息后，应对事故信息进行合理判断，及时报告应急领导小组，按照应急领导小组的指示，通知应急救援相关单位和人员，明确是否进入应急状态。

4.2.2 应急值班室按照《国家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等国家和地方政府有关法律、法规及时向上级单位上报事故信息。

4.2.3 信息通报

当确定事故可能影响周边社区居民和企事业单位，应急办公室应及时督促现场应急指挥部向当地政府、公众和相关外部单位通报事故预警信息。

5、应急响应

5.1 响应程序

5.1.1 事故应急响应的流程（附件）

5.1.2 发生重大、特别重大事故，应急总指挥应赶赴现场指导救援。

5.1.3 应急扩大：现场应急响应升级后，现场应急指挥应转换角色、做好协助和配合工作。

（1）向上级应急指挥机构介绍事故现场和应急救援的情况；

（2）做好人员接待（如：政府有关部门、新闻媒体和参与事故应急救援的专业队伍等）

（3）配合做好现场应急救援的后勤补给工作

（4）安排部署、调配专业救援力量和资源参与应急救援

（5）准备有关信息发布

5.2 现场应急结束

5.2.1 现场应急结束应满足以下条件

（1）事故现场得到控制

（2）环境符合国家有关标准

（3）次生、衍生的事故隐患得到消除

5.2.2 现场应急的终止程序

现场各专业小组将救援工作的进展情况报现场应急指挥部，经事故现场应急指挥机构确认后，由现场应急总指挥批准，宣布现场应急工作结束，应急状态解除，进入事故调查处理和善后程序。

5.2.3 应急救援的总结与评估

应急结束后，应做好事故情况上报，向事故调查处理小组移交相关材料，对

事故应急救援工作进行总结并上报。

总结报告编制内容应包括：

- (1) 事故基本情况
- (2) 事故信息报告与预警处置情况
- (3) 应急预案的有效性情况
- (4) 现场应急处置组织与实施的科学性、及时性和有效性
- (5) 应急资源的配置充分性
- (6) 日常应急培训、训练与演练工作的有效性
- (7) 应急期间各组织之间、内外部之间以及各级上下之间的协调性。
- (8)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6、保障措施

应急办公室指导和监督做好通信信息、队伍、物资装备和经费保障。

6.1 通信与信息保障

指导和监督参建单位对应急救援期间所需通信信息资源和需求进行分析，并做好以下工作，确保应急救援信息通畅。

- (1) 明确与应急工作相关单位或人员的通信联系方式和方法
- (2) 明确外部相关单位的应急联系方式和方法
- (3) 明确备用应急通信联络系统，如：报警器、电话、旗帜等可及时通信联络的工具
- (4) 建立信息通信系统及维护方案，确保应急期间信息通畅

6.2 应急队伍保障

指导和监督各参建单位制定各类应急人力资源保障方案，列出应急救援专家名

单和联系方式。

6.3 应急物资装备保障

指导和监督各参建单位配备应急救援需要使用的应急物资和装备，明确类型、数量、性能、存放地点、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内容。

6.4 其他保障

指导和监督各参建单位根据应急工作需求完善交通运输、治安、技术、医疗、后勤等相关保障措施。

7、附则

7.1 本预案由武汉建筑业协会建筑安装与消防工程分会负责解释。

7.2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实施。

8、附录

8.1 附录：重大突发事件速报汇报单

重大突发事件速报汇报单

第 期

速报人:

批准人:

截止 年 月 日 时收集的灾情如下:
1、事故的范围:
2、人员伤亡情况(可列出伤亡人员的地点):
3、设备损坏情况:
4、简述通信、供水、供电、交通受损情况:
5、简述房屋的破坏情况:
6、其他情况:
年 月 日 时 分

注: 了解多少情况就填写多少情况, 一次速报不必求全。

